

债券代码：136127.SH

债券简称：15 中江 01

债券代码：136570.SH

债券简称：16 中江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5 中江 01、16 中江债

2018 年第 8 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中江国际”）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5 中江 01”）以及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6 中江债”）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 15 中江 01 和 16 中江债《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在就中江国际涉及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与马鞍山圳秀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因达成和解而撤诉情况

（一）撤诉情况：

1、当事人：

（1）原告：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2）被告：马鞍山圳秀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撤诉理由：发行人与被告达成和解

3、是否获得法院许可：安徽省马鞍山中级人民法院准许发行人撤诉

（二）诉讼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公告之日，该案已撤诉。

（三）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案件新进展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5 中江 01、16 中江债 2018 年第 8 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19 日